

镜

中

的

陌

生

人

〔加拿大〕乔伊·菲尔丁 著
叶品娟 周健 译

镜中那张陌生的脸
究竟是谁

See Jane Run
Joy Fielding

《纽约时报》畅销书作家
世界知名的心理悬疑小说家之一
作品被翻译成二十种语言出版

译林出版社 | 凤凰阿歇特
hachettephoenix

镜中的陌生人

菲尔丁 著
叶品娟 周婕 译

See Jane Run
Joy Fielding

译林出版社 | 凤凰阿歇特
hachettephoenix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镜中的陌生人 / (加) 菲尔丁 (Fielding, J.) 著;
叶品娟, 周婕译. —南京: 译林出版社, 2013.6

书名原文: See Jane run

ISBN 978-7-5447-3707-4

I. ①镜 … II. ①菲 … ②叶… ③周… III. ①长篇
小说—加拿大—现代 IV. ①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3) 第044210号

See Jane Run by Joy Fielding

Copyright © 1992 by Joy Fielding, Inc.

First published by Healine Feature.

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© 2013 by Hachette-Phoenix Cultural
Development (Beijing) Co., Ltd., China

Translation arranged in agreement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td.

All Rights Reserved.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: 10-2012-187号

书 名	镜中的陌生人
作 者	[加拿大] 乔伊·菲尔丁
译 者	叶品娟 周 婕
责任编辑	陆元昶
特约编辑	钱 丽
原文出版	Avon Books, 1992
出版发行	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凤凰阿歇特文化发展(北京)有限公司
出版社地址	南京市湖南路1号, 邮编: 210009
电子邮箱	yilin@yilin.com info@hachette-phoenix.com
出版社网址	http://www.yilin.com http://www.hachette-phoenix.com
印 刷	北京京都六环印刷厂
开 本	889×1270毫米 1/32
印 张	11.5
字 数	230千
版 次	2013年6月第1版 2013年6月第1次印刷
书 号	ISBN 978-7-5447-3707-4
定 价	35.00元

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

谨以此书献给沃伦、香侬和安妮

暮春时节的一个下午，简·惠特克前往商店买些牛奶和鸡蛋的途中，走着走着，竟然忘了自己是谁。

当时，她站在坎布里奇和鲍登大街的交会处，一眼便认出这是波士顿闹市区。她很清楚自己身居何处，至于自己是谁，却毫无头绪，一无所知。这一切来得十分突然，毫无征兆。她确信自己是在去杂货店买牛奶和鸡蛋的途中。她本打算用牛奶和鸡蛋做个巧克力蛋糕，而为什么要做蛋糕、为谁做，她却说不上来了。她清楚地记得做个蛋糕需要多少速溶巧克力布丁，却想不起自己的名字。她不知道自己是已婚还是单身，丧偶还是离异，有无孩子。她记不起自己的身高体重，眼睛的颜色，就连自己的生日或是年龄，她也全然不知。她能辨认出各种树叶的颜色，但想不起自己头发的颜色。她知道自己要去的大致方向，却根本不知道自己去过哪里。天啊！这到底是怎么了？

鲍登大街上的车辆徐徐停了下来，仿佛有块磁石把她身边的行人一下子都吸到了大街对面。只有她，脚底像生了根似的独自站在原地，无法挪动半步，几乎喘不过气来。她慢慢地、小心翼翼地低下头，脸

蹭着风衣的领子，偷偷地向左右张望了一下。路人行色匆匆，似乎没有意识到她的存在；男男女女的脸上没有露出犹豫的神情，步子没有丝毫的迟疑。只有她静静地站在原地，不愿——也无法——移动脚步。她听见各种声音——汽车引擎嗡嗡的轰鸣声，此起彼伏的喇叭声，人们的说笑声，他们经过她身旁时鞋子交替发出的拖沓声和咔哒声，以及车辆重新开动时陡然停止的脚步声。

忽然，一个女人低低的怒骂声引起了她的注意。“小贱人！”那个女人压低嗓音厉声骂了一句。一时间，简以为那个女人在议论自己。可是，那女人正与闺蜜聊得火热，她俩都没发觉简近在咫尺。难道她会隐身不成吗？

就在这时，她的脑海里突然冒出一个有些荒唐的想法：说不定自己已经死了，就像那部老电影《阴阳魔界》里的一个片段——一个女人被困在荒无人烟的公路上，她急疯了，忙给父母打电话；没成想，对方告诉她，他们的女儿早死于一场车祸，还责问她是谁，为什么三更半夜打电话骚扰他们。就在这当儿，几秒钟前还撅着嘴骂“贱人”的那个女人终于察觉到简的存在，对她报以天使般的微笑之后，便转过头，和闺蜜一起走开了。

显然，她没有死，也不会什么隐身术。可是，为什么她能想起《阴阳魔界》里那些无聊的片段，却想不起自己的名字呢？

又有一拨人来到她身边，他们不是用鞋尖叩打着路面，就是来回旋转着脚跟，焦躁地等着穿过马路。不管她是谁，她都无人相伴，没人挽住她的胳膊，也没人站在街对面，焦急地望着，纳闷她为什么会落单。她孑然一身，茕茕孑立，不知道自己到底是谁。

“保持冷静。”她小声说道，想从声音里找出一些蛛丝马迹。可是，就连声音她也觉得陌生。她的声音除了透出一丝焦虑之外，几乎与常人无异，没有任何明显特征，她无法通过声音判断自己的年龄或婚姻状况。为了不引人侧目，说话时她用手紧捂着嘴。“别慌，时间一到，

一切自然会水落石出。”她有自说自话的嗜好吗？“要紧的事先做。”她接着说。话虽如此，但她完全不明白其中的用意。连什么是什么都不知道的她，如何能挑紧要的事做？“不，不对，”她马上更正。“你并不是一无所知，你知道很多事。别着急，看看情况再说。”她大声地安慰自己，眼睛快速瞄了一下周围，看看是否有人听见自己说话。

一群人朝她走来，他们大约有十个人。他们会把我带回那个我逃出来的地方——这是她心里闪过的第一个也是唯一一个想法。不一会儿，他们的领队，一个二十一岁左右的年轻女孩，开始说起话来。听到她那浓重的波士顿口音，简感到很熟悉。奇怪的是，她自己倒没有这种口音。她意识到，在那些人眼里，她无关紧要，如同她在之前那两个女人眼里一样。她对任何人都无足轻重吗？

“你们可以看到，”那个年轻女孩说，“在灯塔山，波士顿人能走路去上班。长久以来，它一直被视为波士顿的黄金社区，陡峭的街道全部用鹅卵石铺成，街道两边是私人别墅和小公寓楼。这些建筑始建于十九世纪二十年代，并一直持续到十九世纪末。”

每个人都聚精会神地看着那些私人别墅和小公寓楼，年轻女孩则继续背诵烂熟于心的讲稿。“近些年，由于住房短缺以及波士顿地区房价飙升，这里有不少大一些、外形更别致的房子被改为托管公寓。灯塔山过去曾是南北战争中的北美要塞。虽然许多波士顿的古老家族仍住在这儿，但现在它也欢迎不同背景的人……只要他们能付得起房租或贷款。”

一番叽叽喳喳的议论声和点头称赞过后，人群准备往前走。“对不起，这位女士。”领队喊道。只见她睁大眼睛，扯动嘴角，挤出一个夸张的笑容，宛如一枚栩栩如生的笑脸徽章。“我想，你应该不是我们团的吧？”她的嘴角随着最后几个字的声调而上扬，把陈述句变成了问句。“如果你对城市徒步游感兴趣，你得去波士顿公园的旅游信息中心。他们会为你登记下一轮的旅游。明白吗，女士？”

那枚笑脸徽章看起来有点恼火。

“公园？”她问道。不过，这女孩不假思索地称她为“女士”，说明她看起来至少有三十岁。

“沿着鲍登大街向南走，一直走到灯塔街，你会看到途经州议会大厦——一栋有金色圆屋顶的建筑。那里就是公园，你一定能找到。”

望着旅游团穿过马路，消失在下一条街道，简暗自想：别把话说得这么肯定，如果我想不起自己是谁，我可能会一无所有。

她如蜗牛般缓慢地挪动脚步，仿佛踏进了一片极其陌生、危机四伏的水域。她沿着鲍登街走去，一路上只顾埋头看路，对那些十九世纪的建筑几乎视而不见。她顺利地穿过了德恩大街和阿士柏顿大街。然而这些沿途忽然出现的街道和州议会大厦都没能唤起她的记忆，让她想起自己可能是谁。她拐个弯，来到了灯塔街。

正如笑脸徽章所说，一到灯塔街，波士顿公园就立刻映入她的眼帘。她匆匆穿过游客中心，朝着公共花园走去，对旧谷仓墓园视若无睹，尽管她一下子就想起那里有很多名人的坟墓，比如保罗·里维尔和古斯大妈。她本能地觉得，自己以前经常这样干。也许她对自己一无所知，但对波士顿，却并不陌生。

她感觉膝盖发软，便拖着腿朝一张长椅走去，一屁股坐在椅子上。“别慌……”她知道周围没人听见，便像念咒语似的大声重复了好几遍。她开始默念一些已知的，但无足轻重的事实。今天星期一，一九九〇年六月十八日。天气冷得反常，只有华氏六十八度。华氏三十二度能让水结冰，一百摄氏度能煮熟鸡蛋。2乘以2等于4，4乘以4等于16，16乘以16等于256；直角三角形斜边的平方等于两直角边的平方和； $E=mc^2$ ；365的平方根是……她不知道具体的数字，不过直觉告诉她这没关系——以前她可没有这样的感觉。她用手抚平棕色外衣的皱褶，感到手指在纤细修长的大腿上滑过，又说了一句，“别慌。”这些她能记得的基本常识，让她心里踏实了不少。一个能记住这些常

识的人怎能不记得自己的名字呢？她会想起来的，这只是时间问题。

一个小女孩张开双臂，从公园的另一头朝她跑过来，胖乎乎的黑人保姆在后面一路紧随。一时间，她猜想这小女孩可能是自己的孩子，本能地把手伸向她；保姆却迅速地把小女孩拉走，把她带到了附近荡秋千的地方，并用怀疑的目光打量着她。“我有孩子吗？”她问自己，不明白一个母亲怎么可能忘了自己的孩子。

她看了看手，至少手上的戒指能告诉自己是否结过婚。可是，光洁的手指上空无一物，只有左手无名指上有一圈细细的印痕，或许那里曾经有过一枚戒指。虽然她再三研究，仍然不敢确定。不过，她发现桃红色的指甲油已经剥落，指甲被咬得露出了嫩肉。接着，她把目光投向了双脚。她穿着一双骨色的低跟漆皮鞋，右脚的大脚趾被鞋子夹得生疼。她脱下右鞋，发现内侧印着“查尔斯·卓丹”的字样，是九码的鞋，这说明她身高至少一米七二。从紧紧裹在身上的风衣和垂在身体两侧的胳膊来判断，她应该很苗条。她还能发现什么别的吗？她知道自己是白种女人，也许结过婚，早已不止二十一岁。此外，她还知道什么？

这时，两个女人手挽着手走过，她们的挎包拍打着身体。挎包！她舒了一口气。挎包会揭开所有的秘密——她是谁，住在哪儿，用什么颜色的唇膏。挎包的钱夹里会有她的身份证、驾照和信用卡。她会重新知道自己叫什么，家住哪里，何年出生，开什么样的车——如果她开车的话。挎包里藏着所有的秘密，她只需打开挎包！

打开挎包之前，她要做的就是找到它！

她胡乱套上鞋子，靠在公园深绿色的长椅上，不得不接受她心知肚明却害怕承认的事实——她没有挎包。当她开始这次怪异之旅之际，不管她带有什么身份证明，现在都找不到了。为了确保自己坐下来时没有把包乱扔到地上，她细心查看四周，反反复复检查脚下的草地，甚至还围着长椅转了几圈。她的奇怪举动，再次引起在附近陪孩子荡

秋千的黑人保姆的怀疑。简朝着皮肤黝黑的保姆笑了笑，便转身离开了。几秒钟后，简回头看了看，发现保姆正催促孩子离开那里，孩子大声抗议，不愿离开。“瞧，你吓着她了。”简大声地喊道，不自觉地用手摸了摸脸，检查脸上是否有吓人的疤痕。还好，她的脸好像没有什么疤痕。于是，她继续像盲人一样用手摸索着自己脸的轮廓。

她有张窄小的鹅蛋脸，颧骨很高，有点突出，眉形完美。她的鼻子小巧玲珑，睫毛上涂了一层厚厚的睫毛膏。但也许她手重，涂得不够均匀；也许她揉过眼睛，弄得睫毛膏黏住了一些睫毛；但说不定她曾哭过，眼泪黏住了睫毛。

忽然，简挺直肩膀站起来，大步流星地走出公园，来到大街上，对红灯视而不见，逆着车流朝灯塔街街角一家银行跑去。她使劲地敲打着玻璃门，引起了经理的注意。他虽然年纪轻轻，却有些秃顶。他头小身子大，与身材相比，他的脑袋似乎要小好几号。他西装革履，系着领带。“对不起，”他彬彬有礼地说，把门打开一条缝，刚够他的大鼻子探出来，“现在已经四点多了，我们三点就关门了。”

“你知道我是谁吗？”绝望之下，简问了一个自己也颇感吃惊的问题。

那个男人皱起眉头，以为简要求特殊待遇。“真对不起。”他的声音明显透出不安的情绪。“我保证，如果您明天来的话，我们会为您提供服务的。”他笑了笑，接着固执地撅起嘴，表示没有商量的余地，转身回到办公桌旁。

她站在玻璃门外，盯着里面的银行职员，害得他们开始小声嘀咕起来。他们知道她是谁吗？这时，经理气得双臂疯狂地胡乱比划着。在他的干预下，职员们这才把注意力转回到电脑和收支清单上，对她置之不理，仿佛她不存在似的。她真的存在吗？

她深吸几口气，沿着灯塔街一直走到环河街，重新朝陡峭的铺满鹅卵石的大街走去。街道两边耸立着一座座私人别墅和小公寓楼；她

在那里惊醒，也在那里迷失自我。她就住在其中一栋十九世纪的房子
里吗？她有钱付房贷或房租吗？她在不在乎钱？她是不是腰缠万贯？
她是替人打工还是自己做老板？也许她并不住在这些漂亮的老房子里，
她只是个清洁工而已。

不对，她穿着入时，不会是个清洁工。虽然样子有点邋遢，可是
她双手柔软，没长老茧，不是习惯劳作的人。也许她不是清洁工，而
是卖房子的。说不定她是为了卖房子，才来到这里。也许她是来见客
户，向他们展示刚翻修好的房子……嗯？难道她被落下来的砖头砸中
了？想到这里，简赶紧摸摸脑袋，看看头上是否起了大包。幸运的是，
她没摸到肿块，只是辫子有些松了，胡乱地搭在肩上。

她在弗农山街右转，然后在柏树街左转，希望某样东西会向她的
大脑传递必要的信号，唤起她的记忆。到了里维尔路，她又拐个弯，
向堤坝路走去。“快冒出点让我眼熟的东西来吧。”她对着绿树成荫的
大街轻声哄劝。太阳躲在一大片乌云后面。虽然气温没有变化，她还
是觉得有点冷，想起去年冬天气温相对温和，专家预测今年会一个酷
暑。他们把这种现象称为温室效应。温室、绿色和平组织、酸雨、拯
救雨林、拯救鲸鱼、节约用水——与朋友一起淋浴。

她突然觉得筋疲力尽，双脚酸疼，右脚大拇指完全麻木，肚子饿
得咕咕直叫。她多久没吃东西了？说到吃，她喜欢什么样的食物？她
会做饭吗？也许她被某种古怪的饮食损伤了大脑。也许她嗑了药或喝
了酒，亢奋不已。她喝醉了吗？她以前喝醉过吗？她怎么知道自己是
不是醉了？

简双手捂住眼睛，希望自己头痛恶心，预示她很快醉意大发。这
时，她想起了雷·米兰主演的电影《失去的周末》，在心里琢磨，既然
她能记住雷·米兰，她应该会是多大年纪。“帮帮我吧，”她捂着脸小
声地说，“请帮帮我吧。”

她下意识地看了看手腕，发现快到五点了。不知不觉中，她已经

晃荡了差不多一个小时，却仍然没发现任何有关自己身份的线索。一切都很陌生，周围也没有人认出她。

不一会儿，她发现自己来到查尔斯街。这里有各式各样既舒适又诱人的商店，上至珠宝古董店下到杂货店，里面的商品五花八门、琳琅满目，从五金器具到艺术品应有尽有。她要来这里买牛奶和鸡蛋吗？

这时，一个男人与她擦肩而过，对她笑了笑。这不过是忙碌一天后，一个疲惫不堪的人对另一个同样疲惫不堪的人露出的笑容，两个人谈不上认识。即使这样，简还是很想抓住他的肩膀，恳求他做些暗示，表示他知道她是谁。必要的话，猛摇他的肩膀，让他说出她是谁。但简并没有骚扰这个路人，她不能跟街上的陌生人搭讪——他们说不定会给警察打电话，把她关起来。这样的话，世上又会多个想找回自己的疯女人！

她真的疯了吗？她是刚从收容所还是监狱逃出来？她在逃亡吗？她不禁嘲笑自己太会演戏了。如果这场戏开始前她还神志清醒，等到结束时她肯定会疯掉。这场戏会结束吗？

她推开一家便利店的门，走了进去。如果她就住在附近，她可能经常光顾这家小店。最起码，她希望自己以前来过很多次，柜台后面的那个男人和她很熟络。于是，她慢慢地穿过罐头食品的货架，向那个男人走去。

商店老板是个年轻小伙子。他扎着马尾巴，脸上坑坑洼洼，嘴唇很薄。客人们正把他团团围住，争先恐后说自己排在第一位。她站在最后，只看见小伙子转身拿烟时瘦骨嶙峋的后背。

她扭头朝左边望去，看见一排杂志，封面上一个年轻靓丽的女孩也在盯着她看。她走近杂志架，盯着一本杂志封面上那个模特性感的脸庞。辛迪·克劳馥，旁边有一行亮粉色的字，超级模特。毫无疑问，谁都知道她是谁。

她从架上拿起杂志，仔细端详起这位超级模特的脸：棕色的双眸，

棕色的头发，微张的双唇左边有颗黑痣，正是它让她从千百位同样美丽的女人中脱颖而出。她想，这女人真是明艳动人、朝气蓬勃、信心十足。

她突然又想起，对自己的长相，她一无所知；对自己的年龄，她毫无概念。她紧紧抓住杂志两侧，书边都被她卷了起来。“嘿，女士。”一个男人大声喊道。她转过身，看见店老板挥动手指警告她，“如果你不买，就别碰它们。”

简羞愧难当，像偷糖时被人当场抓住的孩子。她点头表示理解店规，却仍站在原地不动，把杂志紧贴在胸口，仿佛它是根救命稻草。

“喂，你到底买不买？”年轻人问道。此时，其他顾客已经离去，只剩下他们两个人，这可能是解开“她是谁”这个谜团的唯一最佳时机。

她走向柜台，看到他迅速地后退一步。“你认识我吗？”简问道，语气尽量显得平静。

他站在原地，眯起眼盯着简，然后歪起头，辫子扫过右边肩膀，笑容爬上他的嘴角，他的嘴巴慢慢弯成了半圆。“你是哪个明星大腕？”他问道。

她是吗？她自己也纳闷。不过，她一声不吭，屏住呼吸，等着他往下说。

他把简的沉默当成了默认。“哦，我知道，现在有几部电影在波士顿拍摄。”他向右走了几步，仔细打量她的侧面。“我不常去电影院，也没在电视节目里见过你。喂，你是不是演过肥皂剧？我知道，女演员会到购物中心这类地方购物。我姐就曾让我带她去那里，她想见在《后生可畏》里扮演阿什利·艾伯特的演员。不过，我管它叫《后生无用》。你演过那部肥皂剧吗？”

她摇摇头。让这毫不知情的家伙猜来猜去有什么意义？显然，她对她的了解不比她自己多。

她注意到小伙子全身紧张，肌肉僵硬。“唔，不管你是谁，也不管你是不是明星大腕，都得掏钱买杂志，两块九毛五，一分不少。”

“我……我忘带钱包了。”她小声嗫嚅，心里感到忐忑不安。

小伙子看起来很生气。“什么，你以为你演过什么愚蠢的电视节目，就不必像我们一样带钱逛街？你以为你长得漂亮，想要什么我就会白送吗？”

“不，当然不是……”

“要么买杂志，要么走人，别浪费我的时间，我可不想别人拿我穷开心。”

“我没想拿你开心，真的。”

“两块九毛五。”他又重复一遍，同时伸出手。

简知道，只要自己把书还回去就万事大吉了。她却像中了魔似的，死死不肯放开那本书。辛迪·克劳馥看起来那么可爱，那么开心，那么自信。她是希望辛迪的自信能感染自己吗？她把手伸进风衣口袋，希望自己带着零钱。她很快从一个口袋摸到另一个口袋，不敢相信自己找到了什么。最后，她把手拿出来，看见手里满是沙沙作响、崭新的百元大钞。

柜台后面的男人吃惊地吹了声口哨。“喔，你抢银行啦？”他顿了一下又说，“你是印钞票的，还是别的什么？”

她什么也没说，只是惊奇地盯着手中的钞票。

“不管怎样，我用不着这么多一百块的票子。我给你找开一百元，瞧，现在我都没零钱找给别人了。对了，你有多少张这样的大钞？”

简感到自己呼吸急促，几乎喘不上气。天啊！她用这两口袋的大钞干什么？这些钱是从哪里来的？

“你没事吧，女士？”柜台后面的男人紧张地朝门口望去。“你不会生病了吧？”

“能借用一下你的卫生间吗？”

“卫生间不对外开放。”他一口回绝。

“求求你啦！”

一定是她绝望的语气打动了他，他抬起一只胳膊，指着右边说：“喏！我刚刚才把那里弄干净，千万别弄脏地板，明白吗？”

她很快找到了储物区里的小卫生间。房间狭小，里面有个旧马桶，脏兮兮的水槽上方挂着一面破镜子。它的四面都是壁柜，柜里塞满了装着物品的大箱小盒。门口放着个装了半桶水的水桶和一把挂在桶边摇摇欲坠的拖把。

她冲到水槽边，把杂志夹在胳膊下，拧开冰冷的水龙头，快速掬起凉水往脸上扑，感觉可以渐渐直起腰，不再眩晕。到底出了什么事？如果这是个噩梦——真是个噩梦的话——她也该醒了。

她紧抓水槽两边，撑住身体，在镜前慢慢仰起脸。镜里的女人也盯着她看，那是张完全陌生的面孔，连似曾相识都算不上。她仔细打量镜中人：苍白的皮肤，深棕色的眼睛，小巧微翘的鼻子，丰满的嘴唇，比双眸颜色略浅的棕色头发被梳成了马尾辫，用镶有宝石的发卡固定在脑后。不过，辫子早已松散，发卡也快掉下来了。她松开发卡，晃了晃脑袋，头发便似瀑布般柔顺地披在了肩上。

这是一张迷人的脸，她想，说得具体一点，像杂志封面上的超模辛迪·克劳馥一样明艳动人。按那个年轻小伙子的说法，她相当漂亮。实际上，她五官匀称，模样周正，完美的比例可谓增一分则多减一分则少，比他的评价更胜一筹。她估计自己的年纪在三十五岁左右，很想知道她看起来比实际年龄大还是小。“这太匪夷所思了，”她对着镜中人小声说，镜中人似乎也屏住呼吸，“你是谁？”

“我不认识你。”镜中人答道。两个女人都低下头，盯着白瓷水槽上脏兮兮的洗手盆。

“噢！天哪！”她低声叫道，感到体内有个热泡泡炸开了。“千万别晕倒，”她哀求，“不管你是谁，千万别晕倒。”

然而，热浪继续漫过她的身体，掠过大腿和腹部，沿着胳膊和脖子，涌到了喉咙口。她感觉自己正在由里到外地融化，随时都可能燃烧起来。她把更多的水扑到脸上，却未能让它平息下来。她开始撕扯风衣扣子，想把身体从衣物的束缚中解脱出来，给自己更多的喘息空间。胳膊下的杂志滑落到地板上，她迅速弯下腰把它捡起来，起身时，无意中扯开了风衣扣子。

她深吸一口气。忽然，她怔住了。

她宛如一只木偶，被一股无名的力量牵引着，缓缓低下头。她看到自己的蓝色连衣裙上赫然沾满了血迹。其实，她刚才蹲在地上捡杂志时就看到了，却试图视而不见。

她倒抽一口冷气，低低发出一声惊恐的叫声，宛如一只小动物落入了陷阱。叫声很快转成呻吟，最后变成了尖叫。她听到脚步声和其他声音，感觉自己被人围住，淹没在人群里。

“怎么回事？”店老板刚开口又忽然停下，剩下的话被硬生生堵在了喉咙里。

“噢！我的老天！”一个男孩不知从哪儿钻出来，站在店老板旁，大呼小叫。

“真恶心！”他的同伴喊道。

“你都做了些什么？”商店老板问道，他的眼睛四处搜寻，显然在找碎玻璃的痕迹。

简一声不吭，看着自己血迹斑斑的裙子。

“瞧，女士。”店老板把两个顾客从门边赶走，“我不知道出了什么事，也不想知道。在我报警之前，带着你的血迹和钱离开我的商店。”

简呆若木鸡。

“你听见我说的话了吗？你再不走，我就报警了。”

简看着惊慌失措的老板，他突然从桶边抓起拖把，朝她挥舞，好像他是斗牛士，她是头公牛。“血迹。”她小声说，惊讶的目光又落到

裙子上。血迹还很新鲜，摸上去有点粘。这是她的血是还是别人的？“血迹。”她又说了一遍，似乎重复这个词就会让一切回归正常。

“你有十秒钟，女士，不然我就报警了。好吧，我不想惹什么麻烦，我只想让你离开。”

她的目光回到店老板的身上。突然，她带着哭腔说：“我不知道要去哪里。”她的声音低柔，他得俯下身才能听见。她觉得浑身瘫软得像被人紧紧攥住的一张纸。

“啊！不，不行。”那男人在她瘫倒之前一把抓住了她，“别在我的店里晕倒。”

“求求你了。”她央求他，也不知道是乞求他的理解，还是下意识地这样做。

那年轻人不高也不壮，力气却大得惊人。他抓住她的手腕，迅速把她拖到门口。他忽然停下来，不安地朝四周看了看。“不会是什么偷拍的电视节目吧？”他警觉地问，语气中透出一丝尴尬，仿佛他曾被人偷拍过。

“你一定得帮帮我。”她苦苦哀求。

“你必须离开我的店。”他恢复镇定，把她推出门外。简听见店门咔嗒一声在她身后关上了，看到他在里面生气地打手势催促她走开。

“噢！老天爷，我现在该怎么办？”简对着车来车往的大街问道，呆呆地扣上风衣扣子，把杂志夹在胳膊下，看着来来往往的车辆。

这时，一辆出租车驶近，于是，她像木偶似的举起右手，摆动着手臂。出租车立即停在她的跟前，她想都没想便打开车门钻了进去。